

川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2015 年年度報告



川財證券
CHINA CHUANCAI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六年四月

目录

第一节 公开信息	3
第二节 审计报告正文	18
第三节 经审计财务报表	21

第一节 公开信息

一、公司概况

(一)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缩写：川财证券

英文名称：CHINA CHUANCAI SECURITIES CO., LTD.

英文缩写：CHUANCAI SECURITIES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孟建军

公司董事长：田洪宝

公司总裁：孟建军

(三)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50,000,000.00 元

公司净资产：人民币 1,430,045,358.55 元

公司单项业务资格：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融资融券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
顾问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代销金融产品

(四) 公司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 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

邮政编码：61004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czq.com

公司电子信箱：cczq@cczq.com

二、公司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7 名法人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71,741,466.99	41.81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3,500,000.00	39.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71,500,000.00	11.00
射洪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7,781,850.86	2.74
南充市顺财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216,618.77	2.49
四川省犍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735,963.35	1.50
乐山市五通桥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524,100.03	1.46
合计	650,000,000.00	100.00

注：2016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日，公司股东射洪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射洪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没有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权没有被质押或冻结。

公司第二大股东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第三大股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受同一控制方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三、公司历史沿革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全国首家由财政国债中介机构整体转制而成的专业证券公司。公司成立于 1988 年，前身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由四川省财政出资兴办的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

2001年12月15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2001）193号]批准，由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射洪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乐山市五通桥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南充市顺庆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犍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等五个法人单位分别以其所属的原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射洪营业部、四川省川财证券公司五通桥营业部、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国债服务部、犍为县产权证券交易公司五个单位合并组建成立了川财证券经纪有限公司，注册地成都市，注册资本人民币9,290万元，主要股东为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65.85%。

2012年5月3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371号文件及公司2012年5月30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将未分配利润63,027,950.26元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937,843.39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2年8月30日，根据四川证监局《关于核准川财证券经纪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机构[2012]64号）及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94,062,156.6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50亿元。新增的资本由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主要股东持股比例变为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41.81%，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39.00%，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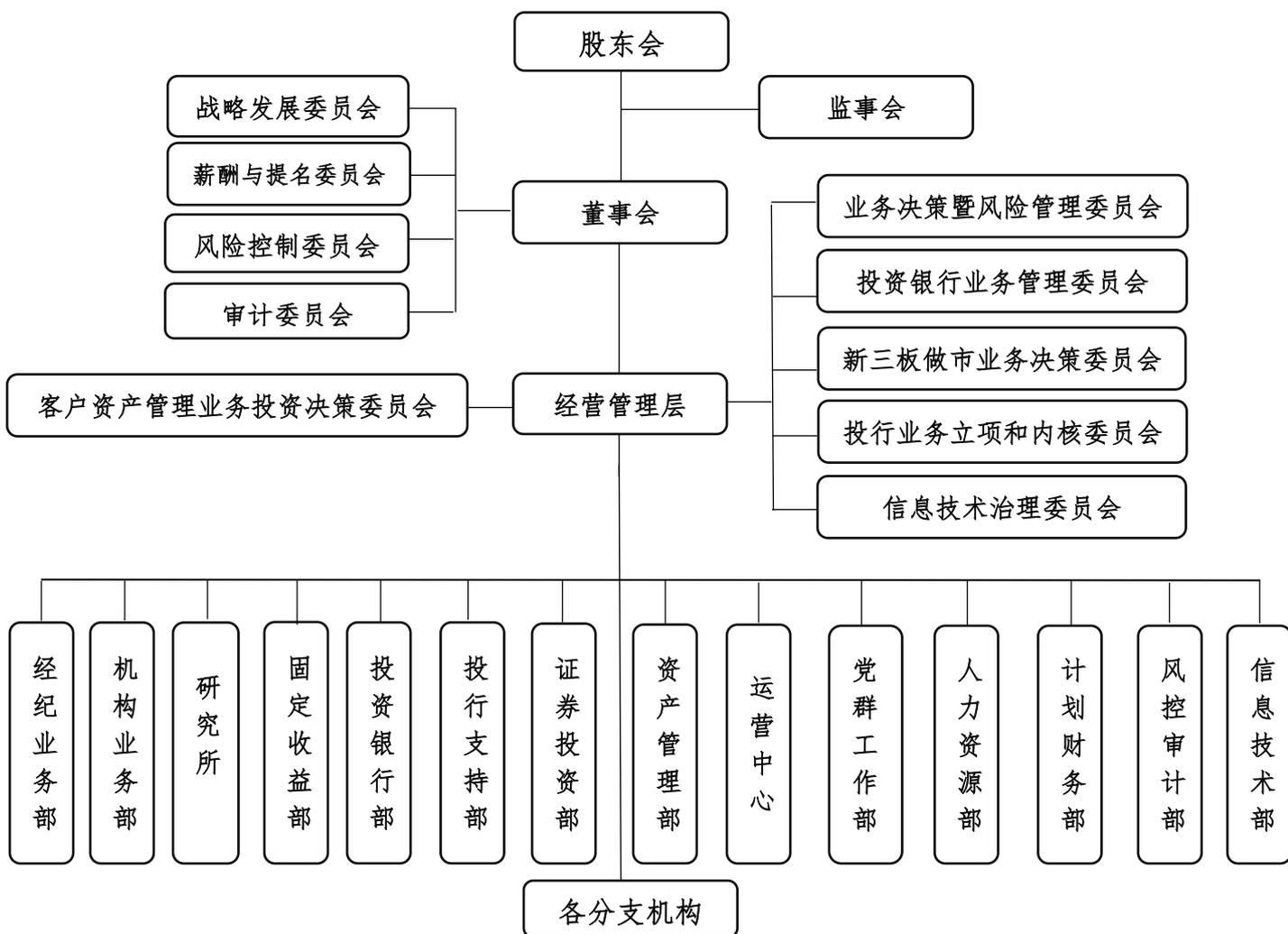
2013年7月17日，经四川证监局批准，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川财证券经纪有限公司”正式变更为“川财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月23日，经四川证监局批准，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市锦江区中新街49号锦贸大厦19-20楼”正式变更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楼”。

四、公司组织机构

公司总部下设十四个部门，分别是运营中心、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风控审计部、信息技术部、经纪业务部、研究所、机构业务部、固定收益部、投资银行部、投行业务支持部、资产管理部、证券投资部，除此之外设有9家分支机构，包括3家分公司、6家营业部，组织机构图如下。公司没有在境内外设立专业子公司。



五、公司分支机构分布情况

公司现有 9 家分支机构，包括 3 家分公司、6 家营业部，分布于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四川省成都市、乐山市、遂宁市、南充市。具体情况如下：

分支机构名称	地址
成都中新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中新街 68 号
成都益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 333 号东方希望中心一期 1 栋 3 楼 5 号单元至 6 号单元
射洪沱牌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射洪县太和镇沱牌大道锦雅郾城二楼
犍为滨江路证券营业部	犍为县玉津镇滨江路 366 号
乐山五通桥文化街证券营业部	乐山市五通桥区文化街广电大厦
南充龙吟路证券营业部	南充市顺庆区龙吟路 33 号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楼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恒生大厦 8 楼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21 楼

六、员工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10 人，构成情况见下表：

	项目	人数	所占比例
人员分布	公司管理	8	2.58%
	经纪业务	129	41.61%
	研究	25	8.06%
	投行业务	45	14.52%
	资产管理业务	11	3.55%

	权益类投资/固收业务	7	2.26%
	机构业务	18	5.81%
	清算财务	14	4.52%
	信息技术	18	5.81%
	风控/法律/合规/稽核	9	2.90%
	行政综合/党群/人事	14	4.52%
	其他	12	3.87%
教育程度	博士	3	0.97%
	硕士	86	27.74%
	本科	137	44.19%
	大专及以下	84	27.10%
年龄构成	29岁及以下	74	23.87%
	30-39岁	136	43.87%
	40-49岁	81	26.13%
	50岁及以上	19	6.13%
合计		310	100%

七、公司资产负债、投融资状况及流动性风险分析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为 15.76 亿元，同比增加 3.61 亿元，增幅 29.71%。资产结构保持稳定，资产质量和流动性保持良好。期末公司扣除客户保证金的总资产为 32.98 亿元，较年初可比口径的总资产 13.49 亿元增加 19.49 亿元，增幅 144.52%。其中，货币资金 6,673.07 万元，占比 2.02%；金融资产 27.97 亿元，占比 84.82%；融出资金 2.97 亿元，占比 8.99%；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应收款项及长期待摊费用占比 2.11%。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其它资产均未出现重大减值迹象。

截止报告期末，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负债为 17.21 亿元，较年

初可比口径的负债5.86亿元增加15.88亿元，增幅1190.82%，主要是报告期末持有未到期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13.65亿元较年初增加12.73亿元所致。按照扣除客户保证金的资产和负债计算，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2.20%，较年初的资产负债率9.89%增加了42.31个百分点。

可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公司偿付债务的能力较强。

公司2015年的融资主要为固定收益业务的债券正回购及信用拆借，融资市场包括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全年平均融资规模5.68亿元；公司其他融资情况包括两融收益权转让融资2亿元，已于当年9月全额归还；发行收益凭证融资0.80亿元，其中0.2亿元于12月到期偿还；12月底发行次级债券1.00亿元，期限为5年。

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主要为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指定计划财务部门负责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及净资本补足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组织机构、方法、风险监测、应急处置、风险报告的相关流程；公司建立了流动性管理指标体系，对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进行监控；公司积极开展资金缺口管理，通过预测现金流量缺口，对大额资金实施提前预约机制，有效管理支付风险；对新业务、新产品等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积极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此外，公司持续拓展融资渠道和方式，避免由于融资渠道过于集中或融资方式过于单一而导致的筹资困难。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等资本中介业务资金均来源于自有

资金，尚无短债长用、资金期限错配等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较低。

八、经营概况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3 亿元，同比增长 143.19%；净资产收益率 28.24%，同比增长 19.39 个百分点；实现净利润 3.94 亿元，同比增长 278.59%。

1. 经纪业务

2015 年公司经纪业务以两融为突破，创效水平大幅提升。一是大力发展融资融券业务。截至 2015 年末，两融业务融资余额为 2.97 亿元，实现利息及佣金收入 3,932 万元；股票质押业务规模 2.6 亿元。2015 年，公司完成了与兴业银行 2 亿元的两融资产收益权转让工作，转融通业务资格申报也正在积极推进中。二是有序推进网点建设工作。北京、上海、深圳分公司已于 2015 年年内开业；已向四川证监局递交乐山营业部的新设申请（截止目前已获批复）；五通桥营业部已完成面积压缩及升级改造工作。三是积极开展开放式基金、理财产品销售工作。除完成“川财证券汇金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推介及销售工作外，还完成了景顺长城系列基金的销售任务。四是不断摸索互联网金融模式，目前，网上开户、微信平台交易、手机 APP 均已正式上线。

随着市场形势的不断变化，公司经纪业务面临一些新问题、新困难。一是客户基数和客户资产值极小，网点布局不尽合理，是目前制约经纪业务做大做强的重要原因；二是由于代销金融产品缺乏、销售手段单一、销售能力不足，进而导致缺少有效的客户服务内容和手段，经纪业务转型工作任重而道远；三是营业部各项工作的执行力、理财服务的理念、服务意识以及服务的主动性还有待提高；四是随着新业务的不断推出，风险意识、防控能力及手段不足。

2015年，经纪业务累计完成股基成交额3,050.12亿元，较2014年增长185.66%，市场份额0.559%，较上年的0.677%下降了17.43%；实现营业收入25,414.83万元，同比增加15,705.28万元，增幅161.75%，主要原因是经纪业务股基交易量同比上升所致；经纪业务营业支出6,019.91万元，同比增加2,226.35万元，增幅58.69%，其中期间费用4,706.82万元，同比增加1,417.58万元，增幅43.1%；经纪业务实现利润总额19,394.92万元，同比增加13,482.84万元，增幅228.06%。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开展B股经纪业务。

2. 机构研究业务

2015年公司机构研究业务精诚合作，业务领域全面拓展。一是公募基金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分仓佣金收入快速增长，2015年实现分仓收入5,327万元，较2014年增长80.15%；公募机构客户开拓卓有成效，目前已有39家基金支付我司佣金，较2014年的21家增加18家。二是积极争取基金专户产品合作。在交银2期及东吴1期专户到期清算后，新增东吴2期专户、摩根华鑫1期专户及长信1期专户，投资规模合计1.35亿元，实现投资收益867万元。三是不断加强基金销售合作。2015年通过公司自有资金促成与基金公司的市场合作40单，累积金额9亿元；在营业部数量有限、代销规模体量偏小的情况下，最终与景顺长城基金达成合作，取得了零的突破。四是研究业务在研究成果、专项委托、业务成果等方面取得突破性发展，在第九届(2015)卖方分析师水晶球奖评选中，公司研究所石油化工方向荣获第三名；在第十三届(2015)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选中，公司研究所策略研究团队获入围奖。

现阶段，公司机构研究业务主要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服务客

户仍以基金公司为主要对象，其他类型客户开发不足，服务手段较为单一，难以满足不同类型客户个性化的需求。同时对客户粘性不足，有跑单情况发生。各个地区之间业务开发进程差异较大，发展不均衡。

2015年，公司机构及研究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6,142.98万元，同比增加952.89万元，增幅18.36%，主要是基金分仓收入增加所致；发生营业支出4,057.20万元，同比增加397.23万元，增幅10.85%；实现利润总额2,058.83万元，同比增长34.55%。

3. 固定收益业务

2015年，公司固定收益部更改业务模式，调整投资策略，大幅增加了销售交易业务占比，新增了债券承销业务与财务顾问业务。虽然与去年相比自营收入略有下降，但销售交易类业务收入显著提高，当年实现良好投资业绩。

2015年，公司固定收益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8,218.71万元，同比增加11,644.40万元，增幅177.12%；发生营业支出2,264.10万元，同比增加1,432.80万元，增幅172.36%，其中业务及管理费1,027.91万元，同比增长102.56%；实现利润总额15,954.62万元，同比增长177.81%。

4. 投行业务

2015年，投资银行部在按照服务股东优先，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传统业务和创新业务并重，打造投行全业务链条服务体系的发展思路指引下，不断加强投资银行业务核心人员配备及业务体系搭建工作并初见成效；根据并购、市值管理、公司债、新三板、资产证券化等业务纵深发展趋势，逐步构建股权融资、债券融资、并购重组、创新业务等业务流程体系，有效拓展市场类项目。

公司作为后起券商，刚刚开始建立全业务体系，具体到投行业务，

其项目积累、客户口碑等几乎为空白，竞争基础较薄弱。同时，投行业务具有项目周期长、变化因素多、不确定程度高的特点，在当前内外形势下，全行业均面临突破和转型。公司投行作为后来者，相比同行面临着更多的市场压力。

2015年，公司投行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0,134.80万元，同比增加8,495.12万元，增幅518.1%；发生营业支出4,566.20万元，同比增加1,277.98万元，增幅38.87%，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573.72万元，业务及管理费3,992.4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5,568.60万元，同比增加7,217.14万元。

5. 资产管理业务

2015年资管业务取得较大突破。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大幅提升，截至2015年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和顾问资产规模合计402.7亿元，其中投资顾问业务规模17.7亿元，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为385亿元。资管规模在证券公司的行业排名从2014年的81位上升至2015年的60位。

相比2014年，公司资管业务打开了全新的局面，各个方面都有了崭新的面貌，取得了不俗的成绩，但是仍然存在产品线较为单一的问题。随着经济增速不断下滑，信用风险逐步暴露，固定收益类投资的预期收益在降低，本金损失的风险在加大。为分散业务风险，提高盈利能力，需要扩充产品线，增加被动型产品规模，开拓主动融资类项目和低风险的定增项目，提升资管业务收入的稳定性。

2015年，公司资管业务累计实现营业收入7,305.53万元，同比增加3,911.45万元，增幅115.24%；发生营业支出2,471.26万元，同比增加1,602.77万元，增幅184.55%，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221.21万元，业务及管理费2,250.0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834.27万元，

同比增加 2,308.68 万元，增幅 91.41%。

九、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722618 号文对公司 2015 年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没有不同意见。

十、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自我评价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有效性自我评估，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核实评价和审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执行有效。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机制基本建立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在环境控制、业务控制、资金管理和财务会计控制、信息系统控制、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风险监控等内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信息沟通与披露的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和信息沟通的顺畅与及时；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

公司的内部控制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和各营业部、全体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涵盖了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为公司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推动了公司稳健地发展。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协会等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未对公司内控问题给予行政处罚或自律处分。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的《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722624 号）指出：

“我们认为，川财证券管理层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控制标准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公司对以往年度不足的改进情况

2014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专项审核报告》中指出公司在内部控制有效性方面的不足和问题主要有：（1）部门职责，自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券承销业务制度及管理流程还不够细化需进一步完善。（2）针对结算部未单独设立，结算制度不完善问题，公司需要根据监管要求和业务需要完善结算管理制度明确结算流程。（3）针对营业部向系统中传递的客户回访信息不全面问题，公司应对营业部客户回访信息过程和系统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产生的原因并整改。（4）建议公司不断完善监管机构、监事会、风控审计部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部分，根据监管要求的不断变化，及时修订公司的内部制度并有效贯彻执行。

公司对上述 4 项问题的改进情况为：（1）2015 年，公司根据监管动态、审计意见、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新增或修订了公司《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操作细则》等自营制度、《调研管理办法》等投资咨询业务制度、《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制度》等证券承销与保荐制度，同步新增或完善了涉及上述制度相关的流程，上述制度和流程等共达三十多项。（2）公司将原经纪业务部下的结算管理职能独立出来，由运营中心承担，制定修订了一批两融、资管、股票质押式回购等新业

务结算管理制度。(3) 经公司对营业部客户回访信息过程和系统进行检查, 已要求营业部按公司现有业务流程开展客户回访, 在 2015 年初对营业部的检查中, 未新发现此类问题。(4) 公司在 2015 年持续开展各类专项和全面合规自查 7 次, 通过检查督促整改, 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缺陷部分; 公司持续通过“法律法规追踪流程”, 解读监管最新变化, 督促有关部门按照外规变化及时修订制度流程。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与公司没有劳动合同关系的董事、监事享有津贴, 与公司有劳动合同关系的按公司制度领取薪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决策过程中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 根据岗位和绩效挂钩情况确定。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单位: 元)

职务	年度实际发放薪酬
董事	153,318.00
其中: 独立董事	153,318.00
监事	2,417,600.00
高管人员	14,774,696.00
合计	17,345,614.00

(四)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2015 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非现金薪酬情况。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规定, 201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采取延期支付方式, 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 延期支付部分为 40%, 延期支付薪酬总额为 4,560,000.00 元。

十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创造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重视并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开展扶贫、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

一是积极响应上级党委号召，组织开展“精准扶贫”活动，与四川省蒲江县扶贫办提供的两户贫困农户结对实行精准扶贫，实地开展精准扶贫摸底工作，撰写《扶贫方案》和《建议表》，组织党员捐款筹集扶贫资金。二是积极响应股东单位和四川省金融办号召，组织开展郭明义爱心团队“一对一”捐资助学活动、参加“干部驻村帮扶”培训。三是积极以实际行动支持四川省和乐山市“扶贫攻坚”战略举措，乐山地区两家营业部积极响应乐山市金融青年联合会爱心助学“微校计划”活动倡议，凝聚和传播金融正能量，帮助边远贫困地区孩子圆求学梦，广大干部员工慷慨解囊，奉献爱心，赢得了地方政府和彝区群众的广泛好评。2015年，上述三项活动公司共募集善款143,000元，其中，郭明义爱心团队捐资助学活动共募集善款32,000元，“精准扶贫”活动共募集善款108,000元，爱心助学“微校计划”活动募集善款3,000元。四是关爱困难职工、帮扶困难家庭，展现企业责任担当。由公司工会牵头，在2015年春节期间进行访贫问苦慰问，向病困职工家庭发放慰问金总额3万元，遇职工及直系亲属重病住院也及时派专人进行探访和慰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第二节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22618 号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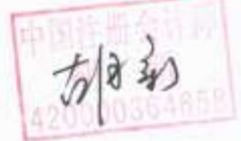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第三节 经审计财务报表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42,489,827.59	526,171,835.83
其中: 客户存款		975,758,696.62	467,144,513.61
结算备付金	五、(二)	265,194,258.46	272,134,026.28
其中: 客户备付金		193,816,044.44	251,619,103.20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五、(三)	296,619,664.92	99,690,45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四)	2,420,110,500.06	820,806,390.85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五)	377,167,221.49	165,940,684.93
应收款项	五、(六)	8,621,749.36	13,418,963.62
应收利息	五、(七)	4,956,709.26	
存出保证金	五、(八)	10,318,870.16	3,838,656.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九)		110,493,721.4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11,353,036.16	11,777,062.88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1,387,594.94	12,117,546.5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五、(十二)	9,954,698.72	6,640,805.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725,456.71	454,540.85
其他资产	五、(十四)	27,573,446.57	21,289,046.33
资产总计		4,486,473,034.40	2,064,773,736.7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五、(十六)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十七)	1,364,718,534.56	91,283,342.47
代理买卖证券款	五、(十八)	1,104,679,186.87	708,780,113.41
信用代理买卖证券款	五、(十九)	83,753,255.03	7,207,848.43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3,990,507.92	2,321,067.06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38,539,168.60	25,524,808.56
应付款项	五、(二十)	15,774,419.36	6,773,546.74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三)	4,556,543.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五、(二十四)	159,92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32,356.26	7,464,947.08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2,909,963,972.41	849,355,673.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五)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400,042,128.21	400,042,128.2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七)		340,055.32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八)	70,131,620.14	30,706,422.74
一般风险准备	五、(二十九)	140,263,240.28	61,412,845.48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	316,072,073.36	72,916,611.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76,509,061.99	1,215,418,06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86,473,034.40	2,064,773,736.7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792,791,093.17	325,992,427.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三十一)	472,375,734.53	162,029,675.65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55,148,197.22	118,289,390.8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7,881,375.00	16,117,500.00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63,115,637.45	17,108,207.1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230,524.86	10,514,577.64
利息净收入	五、(三十二)	34,637,269.51	-6,822,708.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列示)	五、(三十三)	176,989,735.29	128,721,402.4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列示)	五、(三十四)	106,723,043.84	40,095,691.59
汇兑收益(损失以“-”列示)			
其他业务收入	五、(三十五)	2,065,310.00	1,968,366.00
二、营业支出		266,644,396.17	185,362,562.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40,553,436.16	16,554,268.79
业务及管理费	五、(三十七)	224,315,045.86	167,696,995.7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八)	1,083,663.43	752,224.63
其他业务成本	五、(三十五)	692,250.72	359,073.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列示)		526,146,697.00	140,629,864.44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784,212.52	24,000.1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	630,148.14	117,223.8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249.92	112,805.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列示)		526,300,761.38	140,536,640.73
减: 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一)	132,048,787.41	36,399,660.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列示)		394,251,973.97	104,136,980.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0,055.32	-360,987.00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055.32	-360,987.0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0,055.32	-360,987.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911,918.65	103,775,993.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92,581,065.37	498,997,899.9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2,325,057.56	167,349,538.6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062,207,805.53	-472,389,232.87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72,444,480.06	327,798,576.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	2,849,490.40	1,968,36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245,768.18	523,725,148.71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97,523,637.66	265,631,140.38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0,554,509.39	27,384,246.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532,049.00	101,107,16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827,795.31	39,942,16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	46,847,335.71	45,429,32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285,327.07	479,494,04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60,441.11	44,231,105.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3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989,735.29	128,721,402.4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6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989,735.29	508,795,364.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340,314.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662,170.31	8,448,442.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62,170.31	136,988,75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27,564.98	371,806,60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9,9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9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829,782.15	25,686,427.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29,782.15	25,686,427.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90,217.85	-25,686,427.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305,862.11	407,954,57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684,086.05	798,305,862.1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340,055.32	30,706,422.74	61,412,845.48	72,916,611.27		1,215,418,063.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340,055.32	30,706,422.74	61,412,845.48	72,916,611.27		1,215,418,063.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055.32	39,423,197.40	78,850,394.80	243,155,462.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0,055.32			394,251,973.97			
(二)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9,423,197.40	78,850,394.80	-151,096,511.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423,197.40		-39,423,197.4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850,394.80	-78,850,394.80			
4. 其他								-32,820,919.68			
(四)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70,131,620.14	140,263,240.28	316,072,073.36		1,576,509,061.99	

川财证券
印

川财证券
印

川财证券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701,042.32	20,292,724.71	40,585,449.42	25,707,153.07		1,137,338,497.7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701,042.32	20,292,724.71	40,585,449.42	25,707,153.07		1,137,338,497.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987.00	10,413,698.03	20,827,396.06	47,209,458.20		78,089,565.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0,987.00			104,136,960.26		103,775,973.26
(二)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13,698.03	20,827,396.06	-56,927,522.06		-25,686,427.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413,698.03		-10,413,698.0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827,396.06	-20,827,396.06		
4. 其他									-35,686,427.97		-35,686,427.97
(四)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0,000,000.00			400,042,128.21		340,055.32	30,706,422.74	61,412,845.48	72,916,611.27		1,215,418,063.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